

百色市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货物类）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一期室外配套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3-G1-000612-GXJT

采 购 人：右江民族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4月

百色市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货物类）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一期室外配套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3-G1-000612-GXJT

采 购 人：右江民族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4 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1
第二章采购需求.....	5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33
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56
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4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3
第七章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108

第一章招标公告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一期室外配套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5月4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XZC2023-G1-000612-GXJT

项目名称: 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一期室外配套项目

预算金额: 9523556.69 元

最高限价: 9523556.69 元

采购需求: 采购绿化苗木、汀步、木亭、喷淋灌溉设施等。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接到通知 5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付。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其他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具有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合法资格,有从事本次采购内容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的投标人;

4. 本项目的特定条件: 无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4月11日至2023年4月18日。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3年5月4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投标和开标地点：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开标地点：本次招标将于2023年5月4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在“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5）CA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采购意向公开链接：<http://zfcg.gxzf.gov.cn/reformColumn/ZcyAnnouncement25/ZcyAnnouncement10016/1v6fwyZBnIEN1L9hkfr0IjQNz0w1JUyJCjKzJyMZ56A=.html>

3.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http://ggzy.jgswj.gxzf.gov.cn/bsggzy>）、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tb.gxi.gov.cn）。

4.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5.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右江区城乡路 98 号

项目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776-282915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广西百色市右江区迎龙路 70 号建通中心（竹洲大桥旁）

联系电话：0776-23575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梁艳琼 杨艳萍

电话：0776-2357588

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4 月 11 日

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标记“▲”的为实质性要求，响应时必须满足或优于，否则，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本项目的政府采购预算控制价为：9523556.69元，**投标报价超过预算控制价的投标无效。**

5. 本分标的核心产品为下表的第24、57项产品。

6. 所属行业：农、林、牧、渔。

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 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大腹木棉	14 株	大腹木棉 1.苗木种类: 大腹木棉 2.苗木规格:高度 6-7m,冠幅 5-5.5m,胸径Φ 18-20cm, 假植苗, 全冠, 枝叶茂盛, 树形靓, 无病虫害 3.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树木支撑架: 树棍桩四脚桩(长) 7.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8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8、含大树种植 150mm 厚中砂垫层, 详见图纸 LS-7
2	大腹木棉 B	6 株	大腹木棉 B 1.苗木种类: 大腹木棉 B 2.苗木规格:高度 5-5.5m,冠幅 5-5.5m,胸径Φ 16-18cm, 假植苗, 全冠, 枝叶茂盛, 树形靓, 无病虫害 3.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树木支撑架: 树棍桩四脚桩(长) 7.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3	香樟 A	3 株	香樟 A 1. 苗木种类: 香樟 A 2. 苗木规格:高度 6.5-7m, 冠幅 2.5-3m, 胸径Φ 28-30cm, 假植苗, 全冠, 枝叶茂盛, 树形靓,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树木支撑架: 树棍桩 四脚桩(长) 7.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8、含大树种植 150mm 厚中砂垫层, 详见图纸 LS-7
4	凤凰木 C	6 株	凤凰木 C 1. 苗木种类: 凤凰木 C

			<p>2. 苗木规格:高度 6-7m,冠幅 4.5-5.0m,胸径Φ 16-18cm,假植苗,全冠,枝叶茂盛,树形靓,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烁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5	大叶榕	1 株	<p>大叶榕</p> <p>1. 苗木种类:大叶榕</p> <p>2. 苗木规格:高度 6-7m,冠幅 4-4.5m,胸径Φ 18-20cm,假植苗,全冠,枝叶茂盛,树形靓,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8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烁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p>8、含大树种植 150mm 厚中砂垫层,详见图纸 LS-7</p>
6	红花羊蹄甲	138 株	<p>红花羊蹄甲</p> <p>1. 苗木种类:红花羊蹄甲</p> <p>2. 苗木规格:高度 4-4.5m,冠幅 2.5-3m,胸径Φ 14-15cm,容器苗,全冠,枝叶茂盛,树形靓,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烁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p>8.人行道花池余土弃置外运</p>
7	红花洋紫荆	84 株	<p>红花洋紫荆</p> <p>1. 苗木种类:红花洋紫荆</p> <p>2. 苗木规格:高度 5-5.5m,冠幅 3-3.5m,胸径Φ 14-15cm,容器苗,全冠,枝叶茂盛,树形靓,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烁土、建筑</p>

			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8	火焰花	50 株	<p>火焰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火焰花 2. 苗木规格: 高度 4.5-5m, 冠幅 2.5-3m, 胸径Φ8-9cm, 容器苗, 全冠, 枝叶茂盛, 树形靓,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树木支撑架: 树棍桩 四脚桩(长) 7.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9	黄槐	20 株	<p>黄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黄槐 2. 苗木规格: 高度 4-4.5m, 冠幅 3-3.5m, 胸径Φ7-11cm, 容器苗, 全冠, 枝叶茂盛, 树形靓,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树木支撑架: 树棍桩 四脚桩(长) 7.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10	蓝花楹	164 株	<p>蓝花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蓝花楹 2. 苗木规格: 高度 4.5-5m, 冠幅 3-3.5m, 胸径Φ14-15cm, 容器苗, 全冠, 枝叶茂盛, 树形靓,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树木支撑架: 树棍桩 四脚桩(长) 7.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11	红花风铃木	108 株	<p>红花风铃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红花风铃木 2. 苗木规格: 高度 3.5-4m, 冠幅 2.5-3m, 胸径Φ7-8cm, 容器苗, 全冠, 枝叶茂盛, 树形靓,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树木支撑架: 树棍桩 四脚桩(长) 7.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

			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12	仪花	102 株	<p>仪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仪花 2. 苗木规格: 高度 4.5-5m, 冠幅 2.5-3m, 胸径Φ 15-16cm, 容器苗, 骨架树, 主分枝不少于 3 个全冠, 叶茂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树木支撑架: 树棍桩 四脚桩(长) 7.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8. 人行道花池余土弃置外运
13	大花紫薇	158 株	<p>大花紫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大花紫薇 2. 苗木规格: 高度 4.5-5m, 冠幅 2.5-3m, 胸径Φ 15-16cm, 容器苗, 骨架树, 主分枝不少于 3 个全冠, 叶茂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树木支撑架: 树棍桩 四脚桩(长) 7.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14	红叶李	33 株	<p>红叶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红叶李 2. 苗木规格: 高度 3.5-4m, 冠幅 2.5-3m, 胸径Φ 7-8cm, 容器苗, 全冠, 枝叶茂盛, 树形靓,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树木支撑架: 树棍桩 四脚桩(长) 7.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15	八月桂	10 株	<p>八月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八月桂 2. 苗木规格: 高度 4-5m, 冠幅 2.5-3m, 胸径Φ 13-14cm, 容器苗, 全冠, 枝叶茂盛, 树形靓,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16	美丽异木棉	5 株	<p>美丽异木棉</p> <p>1. 苗木种类：美丽异木棉</p> <p>2. 苗木规格:高度 5-5.5m, 冠幅 3-3.5m, 胸径Φ 12-13cm, 容器苗, 全冠, 枝叶茂盛, 树形靓, 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17	香樟 B	20 株	<p>香樟 B</p> <p>1. 苗木种类：香樟 B</p> <p>2. 苗木规格:高度 4.5-5m, 冠幅 2.5-3m, 胸径Φ 10-12cm, 容器苗, 全冠, 枝叶茂盛, 树形靓, 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18	白兰	143 株	<p>白兰</p> <p>1. 苗木种类：白兰</p> <p>2. 苗木规格:高度 5-5.5m, 冠幅 2.5-3m, 胸径Φ 9-10cm, 容器苗, 骨架树, 主分枝不少于 3 个全冠, 叶茂</p> <p>3. 养护期：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19	罗汉松	4 株	<p>罗汉松</p> <p>1. 苗木种类：罗汉松</p> <p>2. 苗木规格:高度 2.5-3m, 冠幅 2-2.5m, 胸径Φ 10-12cm, 容器苗, 全冠, 枝叶茂盛, 树形靓, 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20	人面子	55 株	<p>人面子</p> <p>1. 苗木种类：人面子</p> <p>2. 苗木规格：高度 5-5.5m, 冠幅 2.5-3m, 胸径Φ 15-16cm, 容器苗，骨架树，主分枝不少于 3 个全冠，叶茂</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21	细叶榄仁 A	52 株	<p>细叶榄仁 A</p> <p>1. 苗木种类：细叶榄仁 A</p> <p>2. 苗木规格：高度 5.5-6m, 冠幅 2.5-3m, 胸径Φ 8-9cm, 容器苗，骨架树，主分枝不少于 3 个全冠，叶茂</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22	菩提树	1 株	<p>菩提树</p> <p>1. 苗木种类：菩提树</p> <p>2. 苗木规格：高度 5-5.5m, 冠幅 2.5-3m, 胸径 9-10cm, 分枝点高度 2.8-3m, 容器苗，骨架树，主分枝不少于 3 个全冠，叶茂</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23	扁桃	118 株	<p>扁桃</p> <p>1. 苗木种类：扁桃</p> <p>2. 苗木规格：高度 5.5-6m, 冠幅 2.5-3m, 胸径Φ 13-15cm, 容器苗，骨架树，主分枝不少于 3 个全冠，叶茂</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树木支撑架：树棍桩 四脚桩(长)</p> <p>7.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1.5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24	刚竹	11485 株	<p>刚竹</p> <p>1. 苗木种类：刚竹</p> <p>2. 竹胸径或根盘丛径：高度 2.5-3m，胸径Φ 2-3cm，容器苗，枝叶茂盛，自然直，无病虫害，散生竹，5 株/平米</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7.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4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25	盆栽散尾葵(丛生)	10 株	<p>盆栽散尾葵(丛生)</p> <p>1. 苗木种类：盆栽散尾葵(丛生)</p> <p>2. 苗木规格：盆栽散尾葵(丛生) 高度 1.5-1.8m，冠幅 1.2-1.5m，胸径Φ 3-5cm 枝脱壳杆，容器苗，枝叶茂盛，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26	散尾葵(丛生)	12 株	<p>散尾葵(丛生)</p> <p>1. 苗木种类：散尾葵(丛生)</p> <p>2. 苗木规格：散尾葵(丛生) 高度 1.5-1.8m，冠幅 1.2-1.5m，胸径Φ 3-5cm 枝脱壳杆，容器苗，枝叶茂盛，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9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27	四季桂	94 株	<p>四季桂</p> <p>1. 苗木种类：四季桂</p> <p>2. 苗木规格：高度 1.8-2.3m，冠幅 1.5-1.8m，胸径Φ 6-7cm，容器苗，枝叶茂盛，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9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28	桃花	106 株	<p>桃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桃花 2. 苗木规格：高度 2.5-2.8m, 冠幅 1.5-1.8m, 胸径Φ 5-6cm, 容器苗, 枝叶茂盛,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9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29	黄金香柳	13 株	<p>黄金香柳</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黄金香柳 2. 苗木规格：高度 2.5-3m, 冠幅 1.5-1.8m, 胸径Φ 5-6cm, 容器苗, 枝叶茂盛,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9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30	小花紫薇	97 株	<p>小花紫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小花紫薇 2. 苗木规格：高度 2-2.5m, 冠幅 1.3-1.5m, 胸径Φ 5-6cm, 容器苗, 枝叶茂盛,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9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31	红花鸡蛋花	64 株	<p>红花鸡蛋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红花鸡蛋花 2. 苗木规格：高度 2.5-2.8m, 冠幅 1.5-1.8m, 胸径Φ 5-6cm, 容器苗, 枝叶茂盛,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9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32	三角梅	55 株	<p>三角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三角梅 2. 苗木规格：高度 1.3-1.5m, 冠幅 1.3-1.5m, 容器苗, 枝叶茂盛, 无病虫害

			<p>害</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9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33	山茶	32 株	<p>山茶</p> <p>1. 苗木种类：山茶</p> <p>2. 苗木规格：高度 1.3-1.5m, 冠幅 1.0-1.3m, 容器苗，枝叶茂盛，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9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34	红绒球	61 株	<p>红绒球</p> <p>1. 苗木种类：红绒球</p> <p>2. 苗木规格：高度 1.5-2m, 冠幅 1.2-3m, 球形，容器苗，枝叶茂盛，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9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35	花叶女贞	58 株	<p>花叶女贞</p> <p>1. 苗木种类：花叶女贞</p> <p>2. 苗木规格：高度 0.8-1.4m, 冠幅 0.8-1.4m, 球形，容器苗，枝叶茂盛，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9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36	非洲茉莉	114 株	<p>非洲茉莉</p> <p>1. 苗木种类：非洲茉莉</p> <p>2. 苗木规格：高度 0.8-1.5m, 冠幅 0.8-1.5m, 球形，容器苗，枝叶茂盛，无病虫害</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0.9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37	尖叶木樨榄球	36株	<p>尖叶木樨榄球</p> <p>1.苗木种类：尖叶木樨榄球</p> <p>2.苗木规格：高度1-1.2m，冠幅1-1.2m，球形，容器苗，枝叶茂盛，无病虫害</p> <p>3.养护期：1年，存活率100%</p> <p>4.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0.9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38	七彩球	115株	<p>七彩球</p> <p>1.苗木种类：七彩球</p> <p>2.苗木规格：高度1-1.4m，冠幅1-1.6m，球形，容器苗，枝叶茂盛，无病虫害</p> <p>3.养护期：1年，存活率100%</p> <p>4.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0.9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39	黄金榕球	35株	<p>黄金榕球</p> <p>1.苗木种类：黄金榕球</p> <p>2.苗木规格：高度0.8-1.0m，冠幅0.8-1.0m，球形，容器苗，枝叶茂盛，无病虫害</p> <p>3.养护期：1年，存活率100%</p> <p>4.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0.9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40	苏铁	12株	<p>苏铁</p> <p>1.苗木种类：苏铁</p> <p>2.苗木规格：高度1-1.2m，冠幅1-1.2m，羽叶整齐，容器苗，枝叶茂盛，无病虫害</p> <p>3.养护期：1年，存活率100%</p> <p>4.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0.9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p>

			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41	爬山虎	238 株	<p>爬山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爬山虎 2. 苗木规格: 高度 0.6-0.8m, 冠幅 0.6-0.8m, 容器苗, 枝叶茂盛,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4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42	五爪金龙	53 株	<p>五爪金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五爪金龙 2. 苗木规格: 高度 0.8-1.2m, 地径大于 2cm, 容器苗, 枝叶茂盛, 无病虫害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4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43	花叶假莲翘	23.00 m ²	<p>花叶假莲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花叶假莲翘 2. 苗木规格: 高 0.2-0.25m, 冠幅 0.2-0.25m, 36 株/m², 袋苗, 药用类地被, 3 支以上,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44	驳骨丹	197.00 m ²	<p>驳骨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驳骨丹 2. 苗木规格: 高 0.25-0.3m, 冠幅 0.2-0.25m, 36 株/m², 袋苗, 药用类地被, 3 支以上,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45	大红花朱瑾	286.00 m ²	<p>大红花朱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大红花朱瑾

			<p>2. 苗木规格:高 0.25-0.3m,冠幅 0.2-0.25m, 36 株/m², 袋苗, 药用类地被, 3 支以上,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p> <p>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46	栀子花	54.00 m ²	<p>栀子花</p> <p>1. 苗木种类:栀子花</p> <p>2. 苗木规格:高 0.2-0.25m,冠幅 0.2-0.25m, 36 株/m², 袋苗, 药用类地被, 3 支以上,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p> <p>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47	红花龙船花	316.00 m ²	<p>红花龙船花</p> <p>1. 苗木种类:红花龙船花</p> <p>2. 苗木规格:高 0.25-0.3m,冠幅 0.2-0.25m, 36 株/m², 袋苗, 药用类地被, 3 支以上,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p> <p>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48	红花继木	81.00 m ²	<p>红花继木</p> <p>1. 苗木种类:红花继木</p> <p>2. 苗木规格:高 0.2-0.25m,冠幅 0.2-0.25m, 36 株/m², 袋苗,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p> <p>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49	福建茶	316.00 m ²	<p>福建茶</p> <p>1. 苗木种类:福建茶</p> <p>2. 苗木规格:高 0.2-0.25m,冠幅 0.2-0.25m, 36 株/m², 袋苗,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p> <p>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50	黄金榕	128.00 m ²	<p>黄金榕</p> <p>1. 苗木种类:黄金榕</p> <p>2. 苗木规格:高 0.2-0.25m, 冠幅 0.2-0.25m, 36 株/m², 袋苗,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p> <p>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51	毛杜鹃	597.00 m ²	<p>毛杜鹃</p> <p>1. 苗木种类:毛杜鹃</p> <p>2. 苗木规格:高 0.2-0.25m, 冠幅 0.2-0.25m, 36 株/m², 袋苗,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p> <p>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52	鸭脚木	142.00 m ²	<p>鸭脚木</p> <p>1. 苗木种类:鸭脚木</p> <p>2. 苗木规格:高 0.2-0.25m, 冠幅 0.2-0.25m, 36 株/m², 袋苗,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p> <p>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53	翠芦莉	321.00 m ²	<p>翠芦莉</p> <p>1. 苗木种类:翠芦莉</p> <p>2. 苗木规格:高 0.25-0.3m, 冠幅 0.25-0.3m, 36 株/m², 袋苗,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p> <p>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p>

			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54	琴叶珊瑚	219.00 m ²	<p>琴叶珊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琴叶珊瑚 2. 苗木规格: 高 0.25-0.3m, 冠幅 0.25-0.3m, 36 株/m², 袋苗,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55	雪茄花	47.00 m ²	<p>雪茄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雪茄花 2. 苗木规格: 高 0.2-0.25m, 冠幅 0.2-0.25m, 36 株/m², 袋苗,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56	沿阶草	2055.00 m ²	<p>沿阶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沿阶草 2. 苗木规格: 高 0.15m, 冠幅 0.15m, 64 株/m², 袋苗, 稠密, 多分枝, 生长良好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57	马尼拉草	67605.00 m ²	<p>马尼拉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马尼拉草, 件装试草坪, 每片尺寸 26×26cm 2. 草皮规格: 满铺 3. 养护期: 1 年, 存活率 100% 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 5. 含绿地整、翻、清理, 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 6. 含种植土换填, 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
58	大叶油草	2257.00 m ²	<p>大叶油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苗木种类: 大叶油草, 件装试草坪, 植草沟种植

			<p>2. 草皮规格：满铺</p> <p>3.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4. 含种植损耗及养护期间的成活补损</p> <p>5.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6.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59	播植草坪	4413.00 m ²	<p>播植草坪</p> <p>1. 苗木种类：马尼拉草籽</p> <p>2. 养护期：1 年，存活率 100%</p> <p>3. 含绿地整、翻、清理，场地清理、养护施肥等</p> <p>4. 含种植土换填，包括机械换填和人工换填。种植土层厚度不小于 0.3 米。种植土指除强酸性土、强碱土、膨胀土、三合土、重粘土、砂砾土、建筑废土及含有有害成分的土壤的土壤</p>
60	种植土基肥	2596.71m ³	<p>1. 种植土基肥，人工运输回填</p> <p>2. 基肥按种植土的 10% 掺入种植土</p> <p>3. 基肥选用和施肥符合《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 82- 2012 要求。</p>
61	“品源苑”庭院种植土 基肥	16.36m ³	<p>1. “品源苑”庭院种植土基肥，人工运输回填</p> <p>2. 部位：行政楼</p> <p>3. 基肥按种植土的 10% 掺入种植土</p> <p>4. 基肥选用和施肥符合《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 82- 2012 要求</p>
62	博雅路树池 (1.2m*1.2m) 砾石	9.10m ³	<p>1. 博雅路树池 (1.2m*1.2m) 砾石</p> <p>2. 80mm 厚白色砾石，粒径 20-30mm</p>
63	B 区汀步	681.92 m ²	<p>1. 800*400*50mm 芝麻灰花岗岩</p> <p>2. 10cm 粗砂垫层</p> <p>3. 素土夯实，压实度≥0.93</p> <p>4. 详见图纸 3/YL-T-2 汀步样式 3</p> <p>5. 平面布置详见图纸 LYB-1.2、 LYB-2.2</p>
64	D 区汀步	842.24 m ²	<p>1. 800*400*50mm 芝麻灰花岗岩</p> <p>2. 10cm 粗砂垫层</p> <p>3. 素土夯实，压实度≥0.93</p> <p>4. 做法详见图纸 3/YL-T-2 汀步样式 3</p> <p>5. 平面布置和定位详见图纸 YLD-1、 YLD-2</p>
65	“品源苑”汀步	478.14 m ²	<p>1. 50mm 厚花岗岩面层</p> <p>2. 位置：行政楼中庭</p> <p>3. 规格：800*400*50mm 芝麻灰花岗岩</p> <p>4. 10cm 粗砂垫层</p> <p>5. 含人工二次运输</p> <p>6. 素土夯实，压实度≥0.93</p> <p>7. 做法详见图纸 3/YL-T-2 汀步样式 3</p>

			8. 平面布置详见图纸 YLC-X-6 “品源苑” 庭院节点-平面图
66	石坐凳 A	29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长条实心, 长 1.8 米, 宽 0.45 米, 高 0.45 米 2. 材质: 花岗岩 3. 含运输、安装 4. 类型详见图纸 LY-T-8 5. 安装位置详见图纸 YS-T-9 
67	石坐凳 B	51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长 1.8 米, 宽 0.45 米, 高 0.45 米, 板厚 0.08m, 石脚厚 0.3m 2. 材质: 花岗岩 3. 含运输、安装 4. 类型详见图纸 LY-T-8 5. 安装位置详见图纸 YS-T-9 
68	石坐凳 C	23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长 1.8 米, 凳面宽度 0.45 米, 背高 0.45 米, 脚宽 0.35m 2. 材质: 花岗岩 3. 含运输、安装 4. 类型详见图纸 LY-T-8 5. 安装位置详见图纸 YS-T-9 
69	方型石桌凳	13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桌面 0.9m*0.9m*0.1m, 高度约 0.65m ; 桌脚截面尺寸为 0.5m*0.5m, 高度约 0.55m 2. 带 4 个石凳, 石凳为整石, 长 0.25m, 宽 0.25m, 高度 0.34m 3. 材质: 花岗岩 4. 含运输、安装

			<p>5. 类型详见图纸 LY-T-8</p> <p>6. 安装位置详见图纸 YS-T-9</p> 
70	花钵	10 个	<p>1. 材质：玻璃钢 长 150cm，宽 60cm，高 50cm，底部开孔</p> <p>2. 含运输、安装</p> <p>3. 安装位置详见图纸 YS-T-9</p> 
71	成品木亭	1 个	<p>1. 含基础、花岗岩地面铺装</p> <p>2. 外檐尺寸为 6.439m 的六角木亭</p> <p>3. 材质：优于或相当于南方松木，含防腐处理</p> <p>4. 含运输、安装</p> <p>5. 详见图纸 LYD-X-1</p> <p>6. 安装位置详见图纸 YLD-1、YLD-2</p>
72	给水管 DN20	4159.75 m	<p>1. PE100 级给水管 DN20，管道符合国标 GBT13663-2000 标准</p> <p>2. 连接方式：热熔连接</p> <p>3. PN=1.0Mpa</p> <p>4. 埋设深度不小于 0.7 米</p> <p>5. 含土方开挖以及土方、中砂回填</p> <p>6. 管道敷设要求详见图纸 SS-01 和 SS-04</p> <p>7. 管道敷设布置详见图纸 SS-2.0</p>
73	给水管 DN25	1879.94 m	<p>1. PE100 级给水管 DN25，管道符合国标 GBT13663-2000 标准</p> <p>2. 连接方式：热熔连接</p> <p>3. PN=1.0Mpa</p> <p>4. 埋设深度不小于 0.7 米</p> <p>5. 含土方开挖以及土方、中砂回填</p> <p>6. 管道敷设要求详见图纸 SS-01 和 SS-04</p> <p>7. 管道敷设布置详见图纸 SS-2.0</p>
74	给水管 DN50	181.37 m	<p>1. PE100 级给水管 DN50，管道符合国标 GBT13663-2000 标准</p> <p>2. 连接方式：热熔连接</p> <p>3. PN=1.0Mpa</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埋设深度不小于 0.7 米 5. 含土方开挖以及土方、中砂回填 6. 管道敷设要求详见图纸 SS-01 和 SS-04 7. 管道敷设布置详见图纸 SS-2.0
75	给水管 DN65	364.64 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PE100 级给水管 DN65, 管道符合国标 GBT13663-2000 标准 2. 连接方式: 热熔连接 3. PN=1.0Mpa 4. 埋设深度不小于 0.7 米 5. 含土方开挖以及土方、中砂回填 6. 管道敷设要求详见图纸 SS-01 和 SS-04 7. 管道敷设布置详见图纸 SS-2.0
76	给水管 DN100	2357.98 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PE100 级给水管 DN100, 管道符合国标 GBT13663-2000 标准 2. 连接方式: 热熔连接 3. PN=1.0Mpa 4. 埋设深度不小于 0.7 米 5. 含土方开挖以及土方、中砂回填 6. 管道敷设要求详见图纸 SS-01 和 SS-04 7. 管道敷设布置详见图纸 SS-2.0
77	给水管 DN150	653.25 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PE100 级给水管 DN150, 管道符合国标 GBT13663-2000 标准 2. 连接方式: 热熔连接 3. PN=1.0Mpa 4. 埋设深度不小于 0.7 米 5. 含土方开挖以及土方、中砂回填 6. 管道敷设要求详见图纸 SS-01 和 SS-04 7. 管道敷设布置详见图纸 SS-2.0
78	喷头 DN15	434 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804 地埋式散射喷头 DN15 2. 工作压力: 0.2~0.48Mpa 3. 材质: 工程塑料+不锈钢 4. 布置详见图纸 SS-2.0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div>
79	阀门箱及取水器	161 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取水器规格: DN20 2. 阀门箱材质: 工程塑料 3. 取水器材质: 黄铜 4. 含安装及反滤层等 5. 详见图纸 SS-01 快速取水器安装大样

			
80	闸阀 DN150	2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闸阀 DN150 2. 材质：球墨铸铁 3. 含连接配件 4. 连接方式：法兰连接 5. 工称压力：PN=1.0Mpa 
81	闸阀 DN100	25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闸阀 DN100 2. 材质：球墨铸铁 3. 含连接配件 4. 连接方式：法兰连接 5. 工称压力：PN=1.0Mpa 
82	闸阀 DN65	5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闸阀 DN65 2. 材质：球墨铸铁 3. 含连接配件 4. 连接方式：法兰连接 5. 工称压力：PN=1.0Mpa 

83	闸阀 DN50	2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闸阀 DN50 2. 材质：球墨铸铁 3. 含连接配件 4. 连接方式：法兰连接 5. 工称压力：PN=1.0Mpa 
84	闸阀 DN20	5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闸阀 DN20 2. 材质：不锈钢 304 3. 含螺纹连接及配件 4. 工称压力：PN=1.0Mpa 
85	阀门井 DN20	5 个	阀门井 DN20 做法参照图集 98ZS001-140
86	阀门井 DN50	2 个	阀门井 DN50 做法参照图集 98ZS001-140
87	阀门井 DN65	5 个	阀门井 DN65 做法参照图集 98ZS001-140
88	阀门井 DN100	25 个	阀门井 DN100 做法参照图集 98ZS001-140
89	阀门井 DN150	2 个	阀门井 DN150 做法参照图集 98ZS001-140
▲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个日历日内。	
质保期		质保期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提供完整的操作维修手册 1 套； 2. 设备发生故障时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工程人员到达现场维修；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在要求质量标准范围内的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均要负责维修。对因采购人人员的不正当使用所造成的损坏不归中标人负责保修，但中标人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保证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3. 每年至少一次定期回访； 4. 质保期内提供现场应用和维护培训服务； 	

	5. 其余按厂家承诺进行。																																																																														
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接到通知 5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付。 交货地点：右江民族医学院百东校区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1. 付款方式：货物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开具合法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进行支付完毕。 2.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3. 发票上的设备名称与提供的设备的名称必须相符，不能以 “×××××一批” 等笼统名称，一个合同含有多台相同设备时，发票总额与台数、单价相符。一个合同含有多台不同设备时，按设备名称分开写。																																																																														
报价及其他要求	<p>1. 固定综合单价，结算时单价不变，按实结算；实际工作的内容和范围按图纸计算。</p> <p>2. 项目报价含绿化苗木种植、养护、运输、税费等全部费用，汀步、木亭、喷淋灌溉设施等报价含运输、安装、税费等全部费用。</p> <p>3. 报价包括绿化苗木种植、运输产生的垃圾清运、完工后路面修复和清理等。</p> <p>4. 绿化种植要求详见以下图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图号</th> <th>图名</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LS-1</td><td>绿化设计说明(一)</td></tr> <tr><td>2</td><td>LS-2</td><td>绿化设计说明(二)</td></tr> <tr><td>3</td><td>LS-3</td><td>绿化设计说明(三)</td></tr> <tr><td>4</td><td>LS-4</td><td>树形选择与配植示意</td></tr> <tr><td>5</td><td>LS-5</td><td>苗木选样示意</td></tr> <tr><td>6</td><td>LS-6</td><td>苗木种植大样</td></tr> <tr><td>7</td><td>LS-7</td><td>大树种植技术说明</td></tr> <tr><td>8</td><td>LS-8</td><td>绿化总平面图</td></tr> <tr><td>9</td><td>LS-9</td><td>绿化绿化苗木规格表(总表)</td></tr> <tr><td>10</td><td>LS-10</td><td>绿化苗木规格表(中心广场)</td></tr> <tr><td>11</td><td>LS-11</td><td>绿化苗木规格表(其他区)</td></tr> <tr><td>12</td><td>LS-A-1</td><td>A 区绿化总平面图</td></tr> <tr><td>13</td><td>LS-A-2</td><td>A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td></tr> <tr><td>14</td><td>LS-A-3</td><td>A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td></tr> <tr><td>15</td><td>LS-A-4</td><td>A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td></tr> <tr><td>16</td><td>LS-B1-1</td><td>B1 区绿化总平面图</td></tr> <tr><td>17</td><td>LS-B1-2</td><td>B1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td></tr> <tr><td>18</td><td>LS-B1-3</td><td>B1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td></tr> <tr><td>19</td><td>LS-B1-4</td><td>B1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td></tr> <tr><td>20</td><td>LS-B2-1</td><td>B2 区绿化总平面图</td></tr> <tr><td>21</td><td>LS-B2-2</td><td>B2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td></tr> <tr><td>22</td><td>LS-B2-3</td><td>B2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td></tr> <tr><td>23</td><td>LS-B2-4</td><td>B2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td></tr> <tr><td>24</td><td>LS-C1-1</td><td>C1 区绿化总平面图</td></tr> <tr><td>25</td><td>LS-C1-2</td><td>C1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td></tr> </tbody> </table>	序号	图号	图名	1	LS-1	绿化设计说明(一)	2	LS-2	绿化设计说明(二)	3	LS-3	绿化设计说明(三)	4	LS-4	树形选择与配植示意	5	LS-5	苗木选样示意	6	LS-6	苗木种植大样	7	LS-7	大树种植技术说明	8	LS-8	绿化总平面图	9	LS-9	绿化绿化苗木规格表(总表)	10	LS-10	绿化苗木规格表(中心广场)	11	LS-11	绿化苗木规格表(其他区)	12	LS-A-1	A 区绿化总平面图	13	LS-A-2	A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	14	LS-A-3	A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	15	LS-A-4	A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	16	LS-B1-1	B1 区绿化总平面图	17	LS-B1-2	B1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	18	LS-B1-3	B1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	19	LS-B1-4	B1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	20	LS-B2-1	B2 区绿化总平面图	21	LS-B2-2	B2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	22	LS-B2-3	B2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	23	LS-B2-4	B2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	24	LS-C1-1	C1 区绿化总平面图	25	LS-C1-2	C1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
序号	图号	图名																																																																													
1	LS-1	绿化设计说明(一)																																																																													
2	LS-2	绿化设计说明(二)																																																																													
3	LS-3	绿化设计说明(三)																																																																													
4	LS-4	树形选择与配植示意																																																																													
5	LS-5	苗木选样示意																																																																													
6	LS-6	苗木种植大样																																																																													
7	LS-7	大树种植技术说明																																																																													
8	LS-8	绿化总平面图																																																																													
9	LS-9	绿化绿化苗木规格表(总表)																																																																													
10	LS-10	绿化苗木规格表(中心广场)																																																																													
11	LS-11	绿化苗木规格表(其他区)																																																																													
12	LS-A-1	A 区绿化总平面图																																																																													
13	LS-A-2	A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																																																																													
14	LS-A-3	A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																																																																													
15	LS-A-4	A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																																																																													
16	LS-B1-1	B1 区绿化总平面图																																																																													
17	LS-B1-2	B1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																																																																													
18	LS-B1-3	B1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																																																																													
19	LS-B1-4	B1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																																																																													
20	LS-B2-1	B2 区绿化总平面图																																																																													
21	LS-B2-2	B2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																																																																													
22	LS-B2-3	B2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																																																																													
23	LS-B2-4	B2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																																																																													
24	LS-C1-1	C1 区绿化总平面图																																																																													
25	LS-C1-2	C1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																																																																													

	26	LS-C1-3	C1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
	27	LS-C1-4	C1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
	28	LS-C2-1	C2 区绿化总平面图
	29	LS-C2-2	C2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
	30	LS-C2-3	C2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
	31	LS-C2-4	C2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
	32	LS-D-1	D 区绿化总平面图
	33	LS-D-2	D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
	34	LS-D-3	D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
	35	LS-D-4	D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
	36	LS-E-1	E 区绿化总平面图
	37	LS-E-2	E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
	38	LS-E-3	E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
	39	LS-E-4	E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
	40	LS-F-1	F 区绿化总平面图
	41	LS-F-2	F 区乔木配置平面图
	42	LS-F-3	F 区灌木配置平面图
	43	LS-F-4	F 区片植灌木配置平面图
项目验收要求	<p>1. 验收条件及标准：</p> <p>(1) 符合合同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p> <p>(2) 参数配置符合或优于合同要求；</p> <p>(3) 中标人提供所招标采购的货物、配套设备、所属装置等有关技术资料作为验收的参考依据。</p> <p>2. 由采购人邀请相关部门及有关技术专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合同及中标人承诺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验收（必要时将邀请合法的第三方专业的检测机构协助验收），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3. 本项目所有货物到达现场后，中标人应在采购人的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中标人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p> <p>4. 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或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有关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p>5. 其他验收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执行，未尽事宜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p>		
▲其他说明			

产品说明	<p><input type="checkbox"/>本表的第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响应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表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响应，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p>
------	--

附件 1 :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道路/隧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道照明产品		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p>件(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除自然人外必须提供,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p> <p>5.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6. 投标资格声明。(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7. 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公告对应的特定资格要求及特定条件设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p> <p>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 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联合体投标时, 第 1-5 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 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 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商务文件组成	<p>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时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4. 商务条款偏离表;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5.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p> <p>6.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p> <p>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 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文件组成	<p>1. 技术需求偏离表;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优惠条件: 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 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p> <p>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p> <p>5.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p> <p>注: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 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报价文件组成	<p>1. 投标函;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开标一览表; (必须提供, 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p>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6.2	投标报价要求	1. 固定综合单价，结算时单价不变，数量按实结算；实际工作的内容和范围按图纸计算。 2. 报价含绿化苗木种植、养护、运输、税费等全部费用，汀步、木亭、喷淋灌溉设施等报价含运输、安装、税费等全部费用。 3. 报价包括苗木种植、运输产生的垃圾清运、完工后路面修复和清理等。
17.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
18	投标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生产电子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 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方式见招标公告附件。
20	备份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
21.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递交投标样品截止时间及地点	本项目无需提供样品 时间： <u> </u> / 年 / 月 / 日 / 时 / 分（北京时间） 地点： <u> </u>
23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5.3 (2)	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政采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9.1	评标方法及评标委员会组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评标委员会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评标委员会的构成：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人、评审专家 4人。 专家确定方式：依法从专家库随机抽取。
29.2	允许负偏离项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30.1	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分数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人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时；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价相同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
35	履约保证金金额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5%提交。（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金额为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 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以转账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直接缴入右江民族医学院账户，账户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开户行：建设银行百色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45001676101050702467。否则，不予办理签订合同。 3.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出现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4. 中标人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向采购人提交合格的合同验收书，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等材料并经采购人确认后按程序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5.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负。 备注： （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

		<p>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规定，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微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p> <p>（2）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p> <p>（3）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36.1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p>1.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已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有关证明材料加盖中标人公章等其他资格证件。</p> <p>2.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已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有关证明材料加盖中标人公章等其他证明材料。</p>
38.2 .1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p><u>（1）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u> 联系电话：0776-2357588 通讯地址：广西百色市右江区迎龙路 70 号建通中心（竹洲大桥旁）2 号楼 A 座 22 楼</p> <p><u>（2）右江民族医学院；</u> 联系电话：0776-2829153 通讯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右江区城乡路 98 号</p>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 <u>8 时 00 分</u> 到 <u>12 时 00 分</u> ， <u>15 时 00 分</u> 到 <u>18 时 00 分</u>
38.3 .1	投诉受理方式	<p>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p> <p>2、邮寄地址： 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联系电话：0771-5331810</p>
40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人</u>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支付。</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代理货物费。</p>

	<p>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以分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采购预算/<input type="checkbox"/>暂定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其他）为计费额，按<u>货物类</u>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u>20%</u>/<input type="checkbox"/>收费基准价格上浮 <u> </u>%）收取。</p>
	<p>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p>	<p>开户名称：广西建通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百色右江农村合作银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600612010164179122；</p>
<p>41.1</p>	<p>解释</p>	<p>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法律责任：</p> <p>1.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p>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电子开评标规程执行项目采购活动，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的“项目管理”——“采购文件管理”内开评标规则设置作为本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截标之后不可更改，因代理机构开评标规则设置错误导致采购活动无法开展下去的情况，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并承担其后果。</p>
<p>41.2</p>	<p>其他释义</p>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p> <p>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	--	--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21〕70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或纸质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纸质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公开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公开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也应在截标前 3 日发出。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12.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 19. 投标文件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分（其中：商务文件与技术文件合并编辑成一个电子文档）。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的、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无效；**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

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投标无效**。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货物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政采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政采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5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政采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 **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5.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 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采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2) 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并由采购代理机构作记录。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8.5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按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的规定排列中标候选人顺序，并依照次序确定中标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则以报价最低者参与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则以评审得分最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的或者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方式确定，确定后其他同品牌投标人投标无效或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理。

3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授权的评标委员会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签订携带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2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36.3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25 日）。

36.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6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

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7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8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货物的，在不改变原合同条款且已报财政部门批准落实资金的前提下，可从原中标供应商处添购，所签订的补充添置合同的采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以下媒体上发布“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询问

38.1.1 供应商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8.1.2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2 质疑

38.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限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公开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公开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8.2.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8.2.3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2.4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可之一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2) 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 38.2.5 项的规定；

(3) 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4) 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5) 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6) 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7) 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8) 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2.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8.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3 投诉

38.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投诉书格式后附）：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7）附件材料：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清晰反映企业法人经营范围；近期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在职职工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

38.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38.3.2 项的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属于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管辖;
- (6)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处理;
- (7)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3.5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并将投诉结果在 <http://zfcg.gxzf.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发布。

38.3.6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八、验收

39.验收

39.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其他事项

40. 代理服务费

40.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40.2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中标金额 \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 % = 1.5 万元

(200 - 100) 万元 ×1.1% = 1.1 万元

合计收费 = (1.5+1.1) × (1-20%) = 2.08 (万元)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的方式进行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第二节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包括分项预算）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货物完成时间或者货物期等）、质保期、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5)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0)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方案的，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政采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比较与评价

5.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审委员会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评审。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5.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5.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 评审复核

6.1 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复核意见要体现在评标报告中。

6.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节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注：

1、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商务技术评审因素为客观评分项的，应在评分项目或评分标准中予以标注为“客观分”。对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目，各评标专家评分应当一致。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40分)	投标报价 (满分40分)

(1) 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桂财采〔2022〕3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投标产品全部为小型或者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20%的扣除。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所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型或者微型企业制造。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

			<p>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 $\text{评标报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 - 4\%)$。除上述情况外，$\text{评标报价} = \text{投标报价}$。</p> <p>(6)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40 分。</p> <p>(7)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某投标人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某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times 40 \text{分}$</p>
2	技术分 (满分 35 分)	项目实施方案分 (满分 26 分)	<p>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编制的项目实施方案等内容，综合评定进行打分。</p> <p>一档 (8 分)：投标人所提供的苗木种植技术指导方案及供应方案 (包括人员安排、安全、技术指导方案等) 描述简单，无针对性，整体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p> <p>二档 (17 分)：投标人所提供的苗木种植技术指导方案及供应方案 (包括人员安排、安全、技术指导方案等) 描述一般，针对性不强，整体良好、可行的。</p> <p>三档 (26 分)：投标人所提供的苗木种植技术指导方案及供应方案 (包括针对本项目专门配置人员安排、安全、技术指导方案等) 描述详细，有较强的针对性，整体实施方案优秀，可行的。</p>
		进度控制及质量保证措施分 (满分 9 分)	<p>一档 (3 分)：仅提供最基本的时间进度安排，质量保证具体措施及质量控制方案内容简单。仅基本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p> <p>二档 (6 分)：有时间进度安排，有质量保证具体措施科学合理、有责任分工、各项制度，质量控制方案基本可行。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p> <p>三档 (9 分)：供货进度、有时间进度安排、仓储能力、质量保证具体措施科学，有专门的质量技术管理班子和风险控制；有详细的进度计划，时间进度安排合理，风险控制合理、可行；质量保证具体措施、责任分工明确、各项制度基本健全，质量控制方案完善可行。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p>
3	履约能力分 (10 分)	信誉业绩分 (满分 10 分)	<p>一、信誉分 (3 分)</p> <p>1. 投标人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证书为有效期内，提供有效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 投标人具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证书为有效期内，提供有效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 投标人具有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证书为有效期内，提供有效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二、业绩分 (7 分)</p>

			2019 年以来, 投标人提供类似业绩的每个得 1 分, 满分 7 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否则不予计分】
4	售后服务分 (满分 13 分)	售后服务方案 (满分 10 分)	由评委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书及保障措施的描述情况 (按质量问题通知到达现场时间, 供货响应时间、保证成活期、成活率和质保期外具体措施、安全保障措施、后续养护方案) 等方面考虑, 由评委确定各投标单位服务方案的等级后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 (4 分): 售后服务承诺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具有可操作性; 二档 (7 分): 售后服务承诺详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具有可操作性, 对问题解决时间、服务热线、人员配置等作出承诺; 三档 (10 分): 售后服务承诺思路清晰, 表述详细,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可操作性强, 对问题解决的时间和方式、服务热线、人员配置、优惠措施等作出详细承诺, 服务方案优秀。
		养护期延长 (3 分)	承诺绿化苗木的养护期每延长 0.5 年得 1 分, 满分 3 分。
5	政策功能分 (满分 2 分)	节能、环保产品 (满分 2 分)	(1)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 (清单内未标注 “★” 的品目) 的产品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 (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 提供所投相应型号产品有效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每项 1 分, 满分 1 分。 (2)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 (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 提供所投相应型号产品有效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每项 1 分, 满分 1 分。
总得分=1+2+3+4+5。			

第四节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正文” 30.2 规定推荐。

第五节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说明：

- 1、本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之内容。
- 2、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或签订专业的服务合同作为本合同补充，但合同条款不得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偏离。

“政采云”平台合同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合同

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计划编号：[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人：[项目采购-采购人]

中标供应商：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生产厂家 质保期	成交供应 商承诺质 保期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2. 合同总金额包括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辅材、安装调试（包括但不限于各类硬件、系统等的安装、试运行等费用）、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费、各类税费、产品检测、检验费、验收费、产品质保期内维护费、技术培训费、技术资料及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未列明的一切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3.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4.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5.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6.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7.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交付货物不接受损耗，由乙方自行为其货物运输办理相关保险。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

(1) 交付使用时间：（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不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地点：广西百色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产品合格证、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附件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乙方交货前应对货物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2. 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 10 日的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30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3)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4) 甲方应当在乙方履行完合同义务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己使用货物的，视同己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将按本合同第十四条违约责任处理，

未作约定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处理。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费用标准参照国家或自治区有关规定执行。

(6) 甲方委托第三方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7)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7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8)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投标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决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不少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但不得超出合同价的 10%。

2. 付款方式：货物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进行支付完毕。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5%提交。（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为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

2.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以转账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由乙方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的金额直接缴入右江民族医学院账户，账户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开户行：建设银行百色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45001676101050702467。否则，不予办理签订合同。

3. 签订合同后，如乙方出现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4. 乙方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后，向甲方提交合格的合同验收书，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等材料

料并经甲方确认后按程序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5.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乙方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负。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所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小时内。

3. 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保修期为（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2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 3%的违约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

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七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

3. 商务要求偏离表和技术偏离表；

4. 采购需求；

5. 开标一览表；

6. 其他合同文件。

7.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方式: [项目采购-采购方式]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页码）
-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等方面的材料……………（页码）
- 三、财务状况报告方面的材料……………（页码）
-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页码）
- 五、投标人直接关联关系信息表……………（页码）
- 六、投标资格声明函……………（页码）
- 七、联合体协议书（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页码）
- 八、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
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二、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依法缴纳税收、社会保障资
金等方面的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三、财务状况报告方面的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四、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六、投标资格声明函

致：[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并按本项目投标文件“第三章”“第二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完整提供证明材料。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经查询，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七、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组织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联合体中,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 _____ %。【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 请填写此条, 否则无需填写; 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多个小型、微型企业的, 请逐一列出。】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份, 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 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一名称: (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二名称: (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八、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第三节 商务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名称_]

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页码）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页码）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页码）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页码）
-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页码）
- 六、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要求）……………（页码）
- 七、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性 别：

年 龄：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正、反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在职正式员工（姓名和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牵头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成员二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4. 若为联合体投标须各方签字或盖章。

附件：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二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投标无效”条款。

3.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4.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投标文件的商务需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六、投标人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在投标文件中页码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和用户单位验收证明并注明所在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技术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_]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页码)
二、项目实施方案.....	(页码)
三、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有要求).....	(页码)
四、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页码)
五、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如有).....	(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采购清单及货物参数**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 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货物参数	货物名称	所提供货物的内容	
1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 偏离)
2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 偏离)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当投标文件的货物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货物参数”、“所提供货物的内容”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二、项目实施组织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一) 项目前期准备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二) 项目实施计划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三)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所投分标：分标

附表A: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情况表

姓名		页码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经理的项目应列明细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历			
资质证书编号			
其他资质情况			
联系电话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B: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页码)	专业 (页码)	职称 (页码)	本项目中的 职责	项目 经历	参与本项目的 到位情况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 C: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和小组人员近 3 个月交纳社保记录情况表（以社保局缴纳凭证作附件）

（四）进度控制及质量保证措施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五）售后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六）其他（根据采购需求内容由投标人自行决定是否还有其他内容）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三、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节 报价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_]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	(页码)
二、开标一览表·····	(页码)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页码)

一、投标函

致：[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元（¥元）的投标总报价，提交货物成果时间（无分标时填写），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元（¥元），提交货物成果时间：；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元（¥元），提交货物成果时间：；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21.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分标:

投标人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规格型号	品牌 (如有)	数量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人民币(¥元)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							
验收标准:							
优惠及其它: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不得自行更改, 也不得留空, 如有多分标, 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 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 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 在“货物名称”一栏中, 填写具体货物,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特别提示: 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 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

6、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 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 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项目采购-采购人]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知识产权合规性声明

本企业（单位）自愿参与政府投资政府采购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在此郑重承诺：**遵守中国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在中国适用的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国际公约，所参与项目的知识产权明晰无争议，归属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近三年在知识产权领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失信行为。所参与的项目不对其他单位及个人的知识产权构成侵权。如经核查确有违反上述承诺应遵守的行为，本企业（单位）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采购-采购人]单位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第七章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第一节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项目采购-采购人]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二节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项目采购-采购人]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